

## 行政院金融重建基金管理會第 82 次會議紀錄

記錄：柯專員一姍

壹、開會時間：98 年 10 月 27 日（星期二）中午 12 時

貳、開會地點：中國輸出入銀行第 1 會議室

參、會議主持人：陳召集人冲

肆、出席人員：周委員阿定（孫處長全玉代）、王委員政騰（林副局長士朗代）、陳委員上程、周委員行一、劉委員宗榮、沈委員中華、李委員志宏、張委員仲岳

伍、列席人員：張執行秘書明道、王總經理南華、普華財顧公司劉執行董事博文等人（詳簽到簿）

陸、報告事項：

案由一：宣讀本管理會第 81 次會議決議事項。

決議：確認。

案由二：有關監察院就本基金處理經營不善金融機構提出糾正及調查意見乙案，提請 鑒察。

說明：監察院就本基金對經營不善金融機構之資產負債評估及標售處理過程等進行調查後，於 98 年 8 月 18 日對金管會提出糾正及調查意見。謹報告該糾正事項、調查意見及金管會函復情形。

決議：洽悉。

案由三：經營不善農漁會信用部列入本基金處理對象之改善情形案，提請 鑒察。（提案單位：行政院農委會）

說明：行政院農委會就列入本基金處理之農漁會信用部，報告輔導改善成效及處理措施。

決議：

一、洽悉。

二、M02 農會信用部之財務狀況雖較前次檢查有所改善，惟其淨值為負數、逾放比率高，故請農委會加強監督並積極研擬具體可行方案。

三、列入處理之農漁會信用部財務惡化者，請農委會洽請地方主管機關加強輔導及提高查訪頻率。

四、對於輔導成效不顯著之農漁會信用部，請農委會密切追蹤，採行適當的輔導或處理措施。

柒、討論事項

案由一：慶豐商業銀行 4 標售案之資產、負債暨營業之初步評估情形，提請 討論。

說明：普華財顧公司已完成本案價值評估報告，經提報 98 年 10 月 27 日本基金評價小組第 37 次會議，已決定本次 4 標案之「合理底價區間」，續請委員決定本案之標售底價及彈性底價授權範圍。

決議：

- 一、同意評價小組通過之慶豐銀行國內分支機構 A、B 包、越南分行及信用卡業務等 4 標售案之底價區間。
- 二、依底價訂定程序決定 4 標售案之標售底價。
- 三、另以普華財顧建議之彈性底價區間之保守值，作為各標售案之彈性底價，並授權存保公司得在彈性底價範圍內逕予決標。